

新北市 114 學年度國民中學正常教學學校自我檢核表

學校：文山國中

檢核指標	相關佐證資料	學校檢核符合情形	對應法規
1. 學校能事先公告新生編班作業(含日期地點)，並通知全體新生家長參觀，並於學生編班名冊公告後，以公開抽籤方式編配導師(級任導師)。	新生編班作業期程	☐ 縣市統一編班 ☒ 自行編班 ☐ 未符合	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第 6 條
2. 依據規定辦理分組學習，國中二年級得實施英語文、數學，國中三年級得實施英語、數學、自然科學。	報地方政府備查公文	☐ 未辦理 ☒ 辦理且符合規定 ☐ 未符合	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第 8 條
3. 學校能公告該學年度課程計畫(包含各領域和彈性學習課程)。	課程計畫連結： https://www.wsjh.ntpc.edu.tw/p/412-1000-836.php	☒ 符合規定 ☐ 未符合	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實施要點之一
4. 學校辦理課後輔導、寒暑假學藝活動及留校自習，能以自由參加為原則，參加意願調查通知，不必敘明不參加理由。	當學期之課後輔導、寒假、暑假學藝活動之課表。註：於課程實施前上傳	☐ 未辦理 ☒ 辦理且符合規定 ☐ 未符合	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正常教學實施要點第 3 點
5. 課後輔導授課時間每日不超過下午 5 時 30 分，且未於紀念日、節日之放假日及例假日辦理；寒暑假學藝活動能於週一至週五上午辦理。		☐ 未辦理 ☒ 辦理且符合規定 ☐ 未符合	
6. 辦理之留校自習，未用於上課或考試。	學生留校自習辦法	☐ 未辦理 ☒ 辦理且符合規定 ☐ 未符合	

檢核指標	相關佐證資料	學校檢核 符合情形	對應法規
7. 學校對學習狀況需協助的學生，能通知家長，訂定並落實預警、輔導措施；學習評量結果未達及格基準的學生，訂有補救措施。	1. 新北市立文山國中 學期成績預警輔導機 制及補考辦法 2. 新北市立文山國中 定期評量補行評量辦 法 3. 114-1 學年度學生各 領域平均成績不及格 通知單	☒ 符合規定 ☐ 未符合	國民小學及國民中 學學生學習評量辦 法第 12 條
8. 學校定期評量的紙筆測驗次 數，每學期至多 3 次。	學校行事曆	☒ 符合規定 ☐ 未符合	國民小學及國民中 學學生學習評量辦 法第 7 條
9. 學校模擬考能於國中三年級開 始辦理，且未在寒暑假結束後第 一週實施，辦理日期列入學校行 事曆，另每學期辦理次數未超過 2 次(全學年不得超過 4 次)。	學校行事曆	☒ 符合規定 ☐ 未符合	國民中學及其主管 機關辦理升學或國 中教育會考模擬考 試處理原則第 3 及 第 4 點
10. 學校能訂定及公告命題審題 機制。	新北市立文山國中定 期評量命題及審題原 則	☒ 訂定且公告 ☐ 未訂定	國民小學及國民 中學正常教學實 施要點第 4 點

承辦人員：代理教師兼
教學組長 聶旭宏

業務主管：教師兼
教務主任 張瓊瑤

校長：新北市立
文山國中校長 孫美萍

檢核日期：114.10.3